

管制人員的答覆**(問題編號：0832)**總目： (95)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分目： ()綱領： (3) 文物及博物館管制人員：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署長 (李美嫦)局長： 民政事務局局長問題：

就購藏本地藝術家的作品，請告知過去3年(即2012-13至2014-15年)，康樂及文化事務署購買藝術家作品的開支資料，請按總開支，購置本地藝術品開支，購置本地藝術品的數量，涉及本地藝術家的人數劃分。

提問人：鍾樹根議員 (議員問題編號：9)答覆：

過去3年(即2012-13至2014-15年度)，康樂及文化事務署購藏藝術品的開支表列如下：

年度	購藏藝術品的開支	購藏本地藝術品的開支	購藏本地藝術品的數量	涉及的本地藝術家人數
2012-13	339 萬元	251 萬元	1 628 (包括 12 件藝術品 ^{註 1} 和 1 616 項攝影作品)	14
2013-14	444 萬元	326 萬元	15 036 (包括 81 件藝術品 ^{註 2} 和 14 955 項攝影作品)	38
2014-15 (預算)	964 萬元	800 萬元	約 1 208 (包括 80 件藝術品 ^{註 3} 和 1 128 項攝影作品)	約 60

註 1：包括繪畫、書法和雕塑作品。

註 2：包括繪畫、版畫、陶瓷、混合媒介、媒體藝術和裝置藝術作品。

註 3：包括繪畫、版畫、陶瓷、書法、媒體藝術和裝置藝術作品。

- 完 -